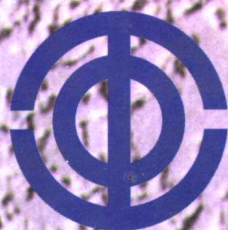


中国工会百科全书

上卷

中华全国总工会 编



经济管理出版社

中国工会百科全书

上 卷

中华全国总工会 编

经济管 理 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工会百科全书/中华全国总工会编.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1998. 10
ISBN 7-80118-540-4

I. 中… II. 中… III. 中华全国总工会-概况 IV. D412.3-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07038 号

中国工会百科全书

(上、下卷)

中华全国总工会 编

出版: 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 8 号 邮编: 100035)

发行: 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 国防科工委印刷厂

787×1092 毫米 1/16 123.5 印张 4230 千字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500 册

ISBN 7-80118-540-4/G·21

定价: 390.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印装错误, 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地址: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邮编: 100836)

中国工会

张丁华 康永和 顾大椿

工会是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是在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最早出现于18世纪中叶的英国,以后在其他欧美国家相继建立。起初,工人组织工会向个别资本家进行要求提高工资、缩短劳动时间、改善劳动条件等经济斗争,当这种经济斗争不断遭到资产阶级及其控制的国家机器镇压之后,工会组织就逐步联合起来进行冲击整个资本主义制度的政治斗争,并把经济斗争同政治斗争紧密结合起来,从而使工会成为“准备推翻整个旧社会、彻底解决其阶级矛盾的手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658页)。

19世纪40年代,马克思主义诞生了。马克思、恩格斯于1848年写的不朽著作《共产党宣言》,揭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社会发展规律,指出了推翻资本主义旧制度和建立共产主义新社会是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阐明了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是实现这个历史使命的根本道路。在马克思主义指引下,欧美各国的工人阶级政党先后建立,工人运动和工会运动蓬勃发展,并于1871年在巴黎创建了人类历史上的第一个工人政府——巴黎公社,这是实现无产阶级专政的第一次尝试。在马克思主义影响下的工人运动和工会运动兴起的同时,欧美各国也出现了各种非马克思主义的社会民主主义政党及其影响下的工会。

1917年俄国10月革命成功,在世界上建立了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在苏联实现了无产阶级专政。列宁对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工会的性质、地位、任务、作用以及工会同共产党、国家政权的关系等都作出了明确的阐述。他指出,当工人阶级取得政权以后,工会要“做新生活的建设者”(《列宁全集》第28卷,第406页)。工会“是一个学校,是学习管理的学校,学习主持经济的学校,是共产主义的学校”(《列宁选集》第4卷,第403页)。他提出了工会保护工人阶级利益的“两种保护”的理论,即工会既要“保护工人免受自己国家的侵犯”,又要“组织工人保护我们的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第408页),并对工会在国营和私营企业中如何保护工人利益,分别提出了要求。对于工会与共产党和国家政权的关系,他指出,工会是共产党领导的、在“共产党和群众之间的‘传动装置’”(《列宁全集》第33卷,第162页),但它在形式上是非共产党的“独立的组织”(《列宁全集》第28卷,第339页);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工会应当是国家政权最亲密的和不可缺少的合作者”。对于工会的自身建设,他特别强调工会要联系群众,指出:“联系群众,也就是联系大多数工人以至

全体劳动者,这是工会无论作什么工作取得成绩的最重要最基本的条件”(《列宁选集》第4卷,第589页)。列宁阐明的这一整套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工会运动的理论,指导了苏联工会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建立的一批社会主义国家工会运动的发展。

在工会运动发展的历程中,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工会曾多次试图把各国各地区的工会组织联合起来,形成全世界统一的工会组织,以利于开展反对资产阶级的共同斗争,实现《共产党宣言》关于“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的号召。但由于历史的、意识形态的、政治倾向的种种原因,各种受非马克思主义思想影响的工会,同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工会互相对立,始终未能达到真正的团结;即使一度建立了统一的国际工会组织,不久又陷于分裂。至今,全世界的工会组织仍处于分别加入世界工会联合会、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世界劳工联合会或保持独立的分裂状态,不可能开展持续的、真正有意义的共同斗争。

中国民主革命时期的工会运动

自从1840年的鸦片战争以后,中国逐步变成了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分为两步,其第一步是民主主义的革命,其第二步是社会主义革命。民主主义革命在1914年爆发第一次世界大战和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之后,改变为新民主主义革命,革命的总任务是推翻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统治,建立新民主主义的新中国。

一、中国工人阶级和工会的产生以及第一次工人运动高潮

鸦片战争以后,随着帝国主义侵略势力俱来的外国资本家,在中国开办工矿企业,产生了第一批中国产业工人。19世纪60—70年代,清政府的部分官僚在“洋务运动”中创办了以军事工业为主体的工业交通企业,同时私人投资开办的民族资本工业也开始出现,中国工人阶级不断壮大起来。这表明中国工人阶级的产生早于中国资产阶级。

中国工人阶级诞生早期,工人们为维护自己的利益,曾参加行会、帮会等封建社会的旧式组织。从1911年到1917年,辛亥革命和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上海、武汉、广州等城市的工人阶级开始组织起一些早期的工会组织。1919年“五四”运动以后,在各地共产主义小组的领导下,建立了一批受马克思主义影响的工会。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建立,标志中国工人阶级由自在阶级到自为阶级的根本转变。党成立后,以很大力量推动工人运动的开展。同年8月,在上海建立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作为“公开做职工运动的总机关”,并在一些省市建立了劳动组合分部。1922年5月,由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发起在广州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在这次大会前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从1922年1月到1923年2月,工会发动和组织了香港海员罢工、安源路矿工人罢工、开滦煤矿工人罢工、京汉铁路工人罢工等声势浩大的罢工,掀起了中国工人运动第一次高潮。全国先后发生罢工100多次,参加人数达30多万人。这些斗争显示了中国工人阶级坚定的革命性和坚强的战斗力,推动了全国工人运动的发展,沉重打击了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为掀起全国规模的大革命准备了一定的条件。

二、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工会运动

1924年1月,中国国民党和共产党第一次合作实现以后,开创了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的革命新局面,不久就发动了以结束军阀割据为目标的北伐战争;同时也为工会运动的

迅猛发展创造了有利形势。1925年5月1日,由中华海员工业联合会、全国铁路总工会、汉冶萍总工会、广州工人代表会联合发起在广州召开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正式成立中华全国总工会。在全国总工会的积极推动下,不仅各行各业的基层工会和县、市工会广泛建立,而且在短短两年时间里,组建起湖南、湖北、广东、上海等12个省和直辖市的总工会。全国总工会成立前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各级工会组织工人进行了多次反抗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的重大政治斗争。如1924年7月广州工人反对英法帝国主义“新警律”的政治大罢工;1925年5月从上海开始的“五卅”运动,形成席卷全国的工人罢工、学生罢课、商人罢市,反对英、日帝国主义的怒潮,全国各地约有1700万人参加;作为“五卅”运动重要组成部分的广东、香港的反英大罢工,坚持16个月之久;1926年到1927年的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占领了除租界以外的整个上海市区。各地工会还发动工人参军参战,参加运输、救护、宣传、慰问等活动为北伐战争胜利做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针对英国军队枪杀武汉、九江游行群众的惨案,展开坚决斗争,迫使英国政府交还了武汉、九江的英租界。这个时期,高涨的工人运动和强有力的工会工作,对于推动中国民主革命的前进起了显著的积极作用。

三、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工会运动

1927年4月和7月,以蒋介石和汪精卫为代表的国民党反动派先后背叛革命,发动反革命政变,对革命者采取斩尽杀绝的屠杀政策。面对这种形势,中国共产党于1927年8月确定了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总方针,开始在敌人控制比较薄弱的农村地区建立革命根据地,创造性地走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随着革命根据地的建立和扩大,在中国形成了共产党领导的工农联盟苏维埃政权(苏区)和国民党独裁政权(白区)对立的两种政权。存在于不同政权下的两种地区的革命工会运动,围绕着推翻压在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身上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的总任务,互相配合、互相支援。由于苏区与白区所处的环境、条件不同,开展工作的方针和方式方法也有所不同。

在革命根据地,苏维埃政权把开展工会运动作为争取革命胜利的中心问题之一,对工会运动的开展提供了充分条件。苏区工会配合党的中心任务,开展了大量群众工作:①积极参加苏维埃政权建设。②动员和组织工人参加经济建设,粉碎敌人的经济封锁。③动员和组织工人参军参战,壮大革命武装,保卫苏维埃政权。④根据苏维埃政府颁布的《劳动法》,维护工人权益,不断改善工人生活。⑤组织工人学政治、学文化、学技术,提高工人素质。⑥组织工人参加土地改革和查田运动,巩固工农联盟。对苏区的工会运动,毛泽东曾评价说:“这种工会是苏维埃政权的柱石,是保护工人利益的堡垒,同时它又成了工人群众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

在国民党统治区,反动政权采取武力镇压与欺骗控制相结合的政策,一方面解散、整理、改组原来的革命工会,迫害革命工会领导人和革命工人;另一方面建立御用工会和扶植主张阶级调和的黄色工会。在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斗争中,革命工会曾一度不顾客观条件地举行罢工、暴动、集会、示威游行等活动,致使白区的革命工会组织几乎遭到全部破坏。为了端正白区工运的方针,1936年,刘少奇发表《关于白区职工运动提纲》;1940年,毛泽东简明概括地提出“荫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16字方针。革命工会贯彻执行16字方针和《提纲》的斗争策略是:秘密地或半秘密地组织联系群众,把秘密的非法的活动与公开的合法的活动分清楚而又联系起来;在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下,利用国民党一切可以利用的法律、命令和社会习惯所许可的范围,利用国民党及其劳工组织在群众中开展的各种活

动,利用群众自发组织起来的各种团体,稳扎稳打地进行斗争和积蓄力量,为工人争取可能取得的利益;在工会组织建设方面则是暂时取消秘密的赤色工会,组织工人参加黄色工会,利用黄色工会组织工人群众的斗争,并努力取得黄色工会的领导权;即使完全掌握了黄色工会的领导权以后,表面上仍保持黄色工会的面貌。由于实行了这样的正确方针,白区的工会运动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

四、抗日战争时期的工会运动

1937年7月7日,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侵华战争。9月,在中国共产党促进下,国共两党第二次合作形成,开始了全民族的抗日战争。抗战初期,国民党曾作出“开放群众运动”的承诺,废除了镇压革命的《紧急治罪法》,释放了一批抗日的革命志士和工运领袖,这些都有利于工人运动的开展。但在抗战进入相持阶级以后,国民党便推行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政策,剥夺人民抗日救国的自由,摧残工人运动和抗日民主运动。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关于工人运动的基本方针是,与各抗日党派、各抗日团体的工人运动结成统一战线,在统一运动中把工人组织起来,积极参加抗战的各方面工作。在抗战中改善工人阶级的政治、经济、文化地位。国民党抗日政策逆转后,国民党统治区的工人运动坚持团结抗日,反对投降和分裂,积极开展争取民主、进步的斗争,细致地在工人中进行组织、教育和争取改善生活的工作。

抗日战争时期的工人运动,贡献卓越、影响最大的活动有两项。①工人抗日救亡运动的高涨。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组织和影响下,各地的工人在极其艰苦的条件下努力生产,供应军需民用,在延安,还开展了著名的赵占魁运动;与此同时,与社会各界群众一起,建组成各级抗日救亡协会、战时服务团、战地服务队,开展战地宣传慰问、救护伤员、运输弹药等活动,成为工会活动的新形式。在日厂、日商、日轮中做工的工人也纷纷罢工,反对日本侵略。海外华侨工人开展募捐、义卖活动,还组织侨工服务团,回国参加抗战,积极支援祖国的抗战事业。②工人抗日武装在一些地方兴起,并在与日寇作战中发展壮大,总数达到数百支。其中的太原工人自卫队,与日寇作战100余次,由最初的几十人发展成4000多人的工人自卫旅。山东枣庄附近的铁路和煤矿工人组成的铁道游击队,在千里铁道线上袭击敌人,战功辉煌。

在日寇占领下的沦陷区,敌人实行最野蛮的殖民统治,工人运动根本不可能公开存在。那里的中共地下组织和工运干部,主要采用组织工人怠工、出次品、浪费原材料、毁坏机器设备等多种方式的斗争,反抗和破坏敌人的统治,同时采取一切可能的办法支援根据地的抗日斗争。

五、解放战争时期的工会运动

抗日战争胜利结束后,1946年6月,国民党反动派悍然发动对解放区的全面进攻,妄图消灭共产党。解放区军民奋起自卫,开始了人民解放战争。

解放战争的奋斗目标是:“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解放区的工会运动主要是提高工人觉悟,组织工人群众努力发展生产,支援前线,支持民主政权,建设和巩固解放区。解放区的工会组织遵照“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开展了生产立功、创生产新纪录、献纳器材、劳动竞赛等群众生产运动;探索和积累了正确对待私营企业及协助政府接收和改造官僚资本企业的经验;协助政府推行国营、公营企业工厂管理委员会与工厂职工代表会议制度,制定《战时劳动保险条例》,创办职工集体福利事业和文化事业。这些工作为新中国成立后的工会运动提供了经验。

国民党统治区的革命工会运动,针对国民党政府一面发动内战、一面加紧对人民群众的压榨和对爱国民主运动的镇压,决定着重组织工人群众开展争取生存权利、改善生活待遇的经济斗争和争取民主、反对独裁的政治斗争。同时与学生、农民、社会各阶层人民联合起来,开展一浪接一浪的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求生存、争民主和抗议美帝暴行的爱国民主运动,形成了配合人民解放战争的第二条战线,加快了解放战争取得全国胜利的进程。在各城市解放前夕,革命工会普遍组织工人开展护厂斗争和支持解放军顺利接管城市的斗争。1949年10月,国民党反动政权终于被推翻,开辟了人民当家作主的中国历史新纪元。

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工人运动的基本经验

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工人运动走过了非常艰难曲折的历程,进行过合法的和非法的、公开的和秘密的、流血的和不流血的、成功的和失败的各种复杂的斗争,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基本的经验有三点:

一、必须坚持共产党对工人运动的领导,根据中国社会的性质确定工人运动的任务,并正确处理阶级矛盾与民族矛盾的关系

自觉的中国工人运动,从一开始就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发展起来的。在成立中华全国总工会的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的决议中明确规定:“工人阶级的一切斗争,都是为了最后夺取政权,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实现劳动人民的彻底解放。”从1921年共产党成立以来,中国工人运动始终不渝地坚持这个政治方向,排除机会主义、改良主义的影响。

民主革命时期的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帝国主义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同人民大众的矛盾,是当时中国社会的基本矛盾,而以帝国主义的民族压迫为最大的压迫。因此,工人运动必须成为民族解放运动的一部分。在旧中国,工阶级的解放,工人生活和劳动条件的改善以及工会权利的保障等,都只有在驱逐帝国主义和推翻与之相勾结的本国反动势力的统治之后,才能得到根本解决,否则,是不可能的。所以争取民族解放与人民民主,是当时全体中国人民也是中国工人运动的主要任务。

在社会矛盾发展的过程中,工人运动必须认清和正确处理不同阶段起决定作用的主要矛盾。当帝国主义对中国实行政治、经济、文化等形式上比较隐蔽的压迫时,旧中国的统治阶级往往同帝国主义结成同盟,共同压迫人民大众,并主要由国内统治阶级对人民采取直接的压迫行动。在这种情况下,国内的阶级矛盾就特别尖锐。工人运动的中心任务是动员工人群众积极投入人民大众反帝、反封建、反对反动统治的国内革命斗争。当帝国主义用赤裸裸的武装侵略,妄图占领和灭亡中国的时候,如同抗日战争时期那样,民族矛盾上升到最突出的地位,国内的阶级矛盾(包括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和人民大众与封建制度的矛盾)暂时地下降到次要和服从的地位。因为这时国内各阶级,除了一些叛国分子以外,是能够暂时地团结起来进行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抗战的。在这种情况下,工人运动的主要任务就应当是争取团结一切抗日势力,尽可能扩大和巩固抗日统一战线;所提出的政治经济要求以不损害抗日统一战线为原则;要照顾资本家有利可图,发动工人努力生产,以利共同抗日,同时必须采取发展进步势力、争取中间势力、反对顽固势力的策略,以斗争求团结。总之,只有十分注意主要矛盾的发展变化,并抓住各个阶段起决定作用的矛盾,找到对待矛盾的正确做法,工人运动才能发挥巨大的作用、取得卓著的成就。

二、必须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结成广泛的统一战线

在旧中国,革命的敌人——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官僚资产阶级——是异常强大的,而工人阶级相对地弱小。工人运动要保障职工群众的权利与利益,特别是要赢得民族解放运动的胜利,仅仅依靠工人阶级的孤军奋战是很不够的,必须争取一切可能的同盟者,结成广泛的统一战线。占中国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是最重要最可靠的同盟军,工人阶级要支持农民的土地改革斗争,建立巩固的工农联盟。城市小资产阶级也是可靠的同盟军,尤其是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在革命运动中常常起着先锋的作用。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的资产阶级有带买办性的官僚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反动派)和民族资产阶级的区别。官僚资产阶级为帝国主义服务,同封建势力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是中国革命的对象。民族资产阶级则有两重性。一方面,他们受帝国主义的压迫、封建主义的束缚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排挤,在一定时期和一定程度上是能够参加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斗争的,所以中国工人运动对民族资产阶级的经济斗争一直是有节制的,并注意争取和团结他们参加革命斗争;但是另一方面,民族资产阶级由于在经济上和政治上的软弱性,有时对革命斗争表现动摇和妥协,对此,工人运动必须保持警惕和进行严肃的批评与斗争。“五四”运动、“五卅”运动、省港大罢工、抗日救亡运动以及解放战争时期的“反饥饿、反内战”等爱国民主运动,都是在不同时期工人运动实行统一战线取得克敌制胜光辉成就的生动表现。就工人运动本身而言,对起初曾经是国民党控制的工人组织——中国劳动协会,革命工会一直努力谋求团结其中有爱国抗日思想的领导人,支持与协助他们筹备成立中国工人抗敌总会;当他们取得“劳协”的领导权以后,特别在共同参加工会国际活动的过程中,对他们进一步加强团结和争取工作,终于促成“劳协”参加中华全国总工会,实现了中国工人运动和工会组织的统一,开辟了中国工人运动的新局面。这是在工运领域运用统一战线的成功范例。

三、必须正确分析形势,确定工人运动的斗争形式与斗争策略

在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工人运动在各个时期正确分析形势(阶级力量对比、群众运动高涨与低落的发展趋势等),采取了切合实际的斗争形式与斗争策略,其中最重要的有两点:①正确处理工人运动与武装斗争的关系。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工人没有起码的民主权利,强大的反革命势力集中在城市,以致大革命时期几乎所有规模较大的工人斗争都遭到反动军警的血腥镇压。这说明:在中国,没有革命的武装斗争,仅仅依靠罢工这类武器,主要进行合法斗争,不可能争取革命的胜利。30年代上半期,有人主张照搬外国经验,主要通过发动中心城市的武装起义来形成全国革命高潮和取得革命的全国胜利,也被实践证明是错误的,反而招致城市工作的重大损失。中国工人运动遵循共产党正确地指出的,中国革命必须以武装斗争为主要斗争形式,在反革命统治薄弱的农村建立革命根据地,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革命道路,把工人运动置于支援与配合武装斗争的地位。不论是在农村和城市,工人运动都要采取各种可能的和实际的办法,支援革命武装的建立与壮大,并为支援武装斗争在根据地努力开展生产运动,特别是搞好军工生产。当武装斗争胜利发展到将要进占城市时,工人运动要开展各种活动来帮助和策应革命武装的进军,并为保护工厂、防止敌人破坏而斗争。在城市解放以后,工人运动要为立即恢复生产和城市的正常生活而努力,支援革命战争继续前进。②找到在残酷的白色恐怖条件下开展工人斗争的正确策略与方法。着重武装斗争。不是说可以放弃其他形式的斗争;相反,没有武装斗争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斗争特别是工农群众运动相配合,武装斗争也不能取得胜利。在反革命恐怖统治下的城市(白

区),敌我力量悬殊。工人运动在形势与条件不利的情况下,要避免与敌人进行决战,而必须一方面尽可能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公开合法的手段,组织与教育职工群众,并根据群众的要求与觉悟程度,采取群众可以接受的斗争方式,发动群众开展保护职工权益的经济和政治斗争,在斗争中提高群众的觉悟程度,积聚和加强群众的力量,为在适当时机来临时,以强大的工人斗争去配合革命武装进军做好准备;另一方面,要善于利用敌人的内部矛盾,分化敌人,并在敌人阵营中争取可能的暂时的同盟者,以利于反对主要的敌人。只有采取正确的斗争策略与方法,才能实现白区工人运动一步一步地、以尽可能小的牺牲赢得最大的成功。

新中国的工会运动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结束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奴役中国各族人民的历史,建立起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工人阶级在国家社会生活中地位的根本变化,使中国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工会运动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6年,中国工人阶级和各族人民在共产党的领导下,有步骤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建国后的头三年,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1953年开始进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同时开展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到1956年,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这项改造工作。在这个历史阶段,中国工会运动朝气蓬勃,充满活力,对巩固新生的人民共和国和执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做出了重大贡献;同时,也形成了中国工会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开展各方面工作的基本框架。

1. 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为中国工会运动迎接中国人民革命即将取得全国胜利作好组织上和思想政治上的准备。1948年8月在哈尔滨举行的六次“劳大”,在组织上恢复重建了从30年代初以来实际上没有再发挥工会全国领导机关作用的中华全国总工会,并争取到中国劳动协会参加,从而建立起全国统一的工会组织。在思想政治上确定了解放区和国民党统治区工会迎接全国解放的方针任务。特别重要的是,1949年3月举行的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确定了党的工作重心转移以及城市工作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这个方针不仅在建国初期,而且在整个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对包括工会工作在内的、党和国家各方面的工作有着深远的指导意义。

2. 全力以赴地为巩固新生的人民共和国而奋斗。新中国在建立初期面临的形势十分严峻。生产萎缩,物价飞涨,交通梗阻,民生困苦;国民党残余军队负隅顽抗,其他反革命力量流窜破坏;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不甘心它们的失败,对新生的人民共和国实行政治上孤立、经济上封锁、军事上包围。针对这种形势,工会运动在党的领导下,为巩固新生的人民共和国,开展了一系列活动。①通过成立工会迅速把全国职工组织起来,并在职工中进行劳动创造人类历史、阶级斗争、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等一系列政治启蒙教育和爱国主义、国际主义教育以及以扫盲为主的文化技术教育,提高职工的阶级觉悟和文化程度,形成一支坚定拥护新生政权的社会中坚力量。国家于1950年颁布《工会法》,作为新中国最早颁布的一批法律

之一,支持工会运动的开展。工会依法建立起由会员缴纳会费与企业拨付工会经费作为财源的独立的、有相当实力的工会财务体系。②发动和组织职工尽心竭力恢复国民经济,并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职工生活。各地工会积极组织职工开展了爱国主义劳动竞赛,涌现出孟泰、马恒昌小组等一大批创造了生产新纪录和先进经验的先进人物和先进集体。经过三年的努力,国民经济得到全面恢复和初步发展。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工会协同各级政府制定了100多项劳动保护法规,建立了新的工资制度,实施了全国统一的《劳动保险条例》,创建了一批集体福利事业和文化事业,安置和救济了大批失业工人,初步改善了职工的物质和文化生活。③发动和组织职工支持抗美援朝战争,参加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运动,进行城市和企业的民主改革,特别是取缔了搬运、煤矿、建筑等行业的封建把头制度和纺织业的搜身制度,增强了工人的翻身感、主人翁感,加强了职工的团结,激励了职工在政治上拥护新社会、在经济上为恢复国民经济发扬主人翁精神的高昂热情。

3. 为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和逐步实现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而努力。主要的活动是:①在国家开始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后,1953年召开的工会“七大”号召职工群众为实现过渡时期总路线和第一个五年计划而斗争。全国职工热烈响应号召,群众生产运动以空前的规模开展起来。这期间,工会倡导了群众性技术革新运动,开展了先进生产者运动,引导劳动竞赛向提高技术、改进技术、学习和掌握新技术的方向发展,对于促进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超额完成,奠定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发挥了积极作用。②发动和组织职工投入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各级工会在职工中做了大量的教育和组织工作,配合与协助政府进行“五反”运动,实行工人监督生产等措施,引导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走上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同时积极推动资本家真诚接受政府倡导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改造形式,最终实现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在对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工会经过深入调查,向党和政府提出了有益于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许多政策性建议,促进了手工业合作化的进程。③支持在土地改革中新获得土地的个体农民走互助合作的道路,特别是发动和组织职工生产更多质优价廉的农机、农具和农用工业品,支援农业技术改造,促进个体农业向合作化方向发展。④适应国家开展有计划经济建设、工人阶级队伍迅速扩大的需要以及为了满足职工群众要求不断改善物质与文化生活的愿望,各级工会加强了职工文化技术教育和劳动纪律教育,积极兴办职工文化事业、劳动保险事业和集体福利事业,并重视把工会活动深入到青工、女工和职工家属中去。

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工会运动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中国开始转入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在直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前夕的十年中,中国工会在动员和组织职工增强国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物质技术基础方面,以及在战胜历时三年的国家严重经济困难方面,都做出了积极贡献;同时,工会运动遭到了重大挫折。

1. 在这期间,工会动员职工响应党提出的技术革命的号召,掀起了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的群众运动热潮。广大职工振奋精神,破除迷信,钻研技术,力求在加快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速度上有所作为。经过奋发努力,提高了工业生产的机械化、半机械化和自动化、半自动化水平,解决了许多生产关键问题,尽管其间也存在着不少尊重科学不够、尊重客观经济规律不够的现象,造成了浪费,然而,总的说来,广大职工在这十年中为国家的生产建设、科学研

究以及国防尖端技术、农业机械化的重要发展,发挥了高度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精神,成就是巨大的。东北一些企业创造的“两参一改三结合”、石油工业创造的大庆精神等经验,对中国现代化建设在当时和以后都有重要意义。适应职工学习和提高技术的要求,工会在这时期,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从扫盲、初等、中等到大专的职工业余教育体系。

2. 由于发动“大跃进”和“反右倾”的失误,加上自然灾害和原苏联撕毁合同,国民经济在1959年到1961年遭遇严重困难。为了战胜困难,促进国民经济尽可能早日恢复和发展,各级工会配合有关方面进行深入细致的教育和组织工作,促使近2000万城镇职工顾全国家整体利益的大局,承受个人的暂时困难,离开企业到农村去加强农业生产,从而大大纾解了由于经济困难给城镇和企业带来的沉重压力。同时工会在这期间着力抓好职工食堂和副食品、代食品的生产以及加强对职工的困难补助,组织职工开展生活互助互济活动等,帮助职工度过生活上的困难,收到了良好的成效。工会还在这时期支持职工群众创造的技术协作活动,即由各企业的技术能手自愿组织起来,通过帮助解决生产关键问题,挽救濒危企业走出困境。1964年以后,全国职工广泛开展工业学大庆活动和学雷锋、学解放军活动,发扬了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的精神,有力地推动了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

3. 工会工作遭受严重挫折。这主要是由两个问题造成的。一是对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会的性质、职能、作用以及工会与党、政府的关系等一系列工会基本问题还没有正确认识,出现了矛盾,而又对这种矛盾作了错误的处理;二是在“人民公社化”运动中提出了“工会消亡”的主张。

其实,关于前一个问题,早在1951年就初露端倪。1950年,一些地方出现了工会脱离群众的现象。包括当时全国总工会主要领导人在内的许多人认为,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工会没有切实关心工人的生活,没有正确地坚持工会工作的立场、保护工人的利益,片面强调工会应当同行政方面协同一致抓生产,忽视了工会与行政方面彼此的岗位不同、具体职责有所不同;在具体利益上,国家、企业与工人之间还存在着一定的矛盾。然而也有一些人不同意上述观点,他们强调国有企业里行政与工人利益的一致性;认为提出工会工作的立场是模糊了工人阶级在国家政权中的领导地位,模糊了国有企业的社会主义性质。对于这种分歧,1951年举行的全国总工会第一次党组扩大会议做出结论说:工会必须在一切实际工作中贯彻以组织劳动、发展生产为中心任务的思想,要组织和教育工人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保障国家计划的完成和超额完成,并在提高生产的基础上关心工人群众的日常利益。并说:这是人民民主专政下工会工作的总方针。这次会议还着重批判全国总工会主要领导人犯了“经济主义”和“工团主义”的错误。建国以后不久,全国工会实际工作最高领导人就受到批判,这不能不在工会领导机关的上层干部中引起很大震动。不过由于这次批判没有普遍往下传达贯彻,所以对全国工会实际工作没有造成很大的消极影响。

1956年,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国内形势与主要矛盾发生了很大变化。随着阶级剥削制度的历史基本结束,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已经不是国内的主要矛盾,人民内部矛盾日渐增加和突出,并较为集中地表现为群众同他们的领导者之间的矛盾。1957年,在这种新形势下召开的中国工会“八大”,强调应当发挥工会在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中的作用,要求扩大和健全企业的民主管理,发挥职工群众的民主监督作用。大会还对工会的组织领导原则作了重大修改,将原来的“产业原则”改变为“产业与地方相结合的原则”。在这之前,当时的全国总工会主要领导人在1956年召开的中共“八大”上,根据1951年

以来工会工作的实践经验,联系国内形势的发展,对工会的任务、作用以及工会与党、政府的关系等工会基本问题,从理论和原则上提出探讨。他认为,在全国各领域都为发展生产、建设社会主义而努力的共同任务中,工会的独特作用在于保护职工群众的物质利益和民主权利,并且以共产主义精神来影响教育职工群众,引导群众以创造性的劳动和负责精神来建设社会主义的新生活。职工利益和国家利益是一致的,同时也是有一定矛盾的。工会既要教育职工群众正确对待国家利益,又要组织职工保护自己的切身利益。这样,工会才能有效地联系群众,发挥自己的作用。为了防止和纠正官僚主义,工会还必须发挥职工群众的民主监督作用,为此,工会应当具有参加劳动立法和监督其实施的法定权利。工会必须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党应当支持工会独立地开展活动,等等。这种探索,以多年的实践经验为依据,反映了广大职工和工会干部的思想与愿望,本来是有益于工会工作的改进的,却被1958年举行的全国总工会党组第三次扩大会议所打断。这次会议批判全国总工会主要领导人“修正工会的任务和作用”,“向政府争夺权力”,“反对党对工会的领导”,“崇拜自发的工人运动”,犯了“严重的右倾机会主义和宗派主义错误”。这是继1951年之后,对全国总工会主要领导人更加严厉的批判,并且层层往下传达贯彻,扩大了批判斗争的范围,在广大工会干部思想上引起很大混乱,生怕犯“工团主义”、“经济主义”的错误,滋生消极等待情绪,不敢大胆工作,严重阻碍了工会工作全面、正常地开展。

此后,在人民公社化高潮中,当时的全国总工会主要领导人两次提出工会“消亡”的主张。第一次是在1958年冬,当全国农村基本实现人民公社化以后,主观臆测县和县属企业的工会“将首先随着人民公社的更加健全、更加完善而自然消亡”,提出“要为工会消亡而斗争”,造成近40%的县工会被撤销,还有近30%的县工会以及少数城市、基层工会名存实亡或停止活动;同时也引起许多地方工会的异议和抵制。第二次是在1960年,随着城市人民公社的兴起,提出“要将工会工作纳入城市人民公社”,并抽调大批工会干部从事人民公社的调研和组建工作,使工会工作,特别是城市的工会工作遭到比上一次更大的削弱,直到1962年城市人民公社消失。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工会运动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也使工会运动遭到最严重的破坏。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全面颠倒工会运动理论的是非,全盘否定建国以来工会工作的成绩,并造成工会工作完全瘫痪。他们扶植一批坏人,把持一部分工人团体,使它们成为自己篡党夺权的工具。他们在工人中煽动派性,煽动武斗,煽动停工停产,反对各厂矿企业的革命干部、劳动模范和工会积极分子,并加以野蛮的迫害和摧残。他们败坏劳动纪律,制造无政府状态。他们的这一切反革命罪行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同时,也在全国工人阶级中引起了极大的革命义愤。各地都有大批职工不怕他们的白色恐怖,同他们进行了英勇不屈的斗争。坚持生产建设和科技研究的职工,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取得了一批重要成果。对于周恩来逝世的群众性悼念活动,更是广大职工反对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抗议运动的集中表现,为后来粉碎该集团奠定了群众基础。斗争的实践表明,中国工人阶级不愧是久经考验的、立场坚定的革命领导阶级。

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工会运动

从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开始,党和国家拨乱反正,总结历史经验,开创了改革开放和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逐步形成了把马克思主义同

当代中国实践和时代特征结合起来的邓小平理论。这个理论指导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各项工作和整个事业阔步前进。中国工会以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为指针,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特别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积极探索工会工作的新路子,开拓工会工作新领域,使中国工会运动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一)深入进行工会工作指导思想的拨乱反正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党开始全面地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提出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指导方针,高度评价了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讨论,这就为克服多年来的“左”倾指导思想,按正确方向寻求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奠定了思想基础。广大工会工作者在这条思想路线的指引下,认真回顾了建国以来工会工作成功与失败两方面的实践,解除了长期以来在工会工作一系列基本问题上的思想束缚,出现了思想活跃、积极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工会工作路子的新气象。在探索过程中,得到党中央多次明确的指示。1978年,邓小平在中国工会“九大”的致词中充分肯定全国六次“劳大”和工会“七大”、“八大”所规定的工运路线方针、任务是正确的。全国各级工会的工作,对全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发展起了重大的作用。致词要求工会组织用深入群众的宣传组织工作促进改革的顺利实施;要求工人阶级要用最大的努力来掌握现代化的技术知识和管理知识,为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做出优异的贡献;要求工会教育会员把维护企业的集中领导同实现民主管理结合起来;指出工会要努力保障工人的福利。致词特别强调:“无论要做好以上的哪一项工作,工会组织都必须密切联系群众,使广大工人都感到工会确实是工人自己的组织,是工人信得过的、能替工人说话和办事的组织;……工会要为工人的民主权利奋斗,反对形形色色的官僚主义,它本身就必须是民主的模范”。1979年,叶剑英代表党中央在庆祝建国30周年大会讲话中指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是广大群众的重要代表者,一定要积极维护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同时一定要坚决维护自己所代表的群众的利益(人们把这称之为“一个代表、两个维护”)。1983年,党中央书记处一次专门讨论工会工作的会议认为:工会的性质和任务应当是在党的领导下,代表工人阶级利益、为工人阶级办事的群众性组织。建国以后,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工会工作受到很大干扰,长期强调党的领导(这是对的),但是忽视了工会是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的特点,在一定程度上,工会变成了行政机关,脱离了工人群众。这种情况必须改变。今后,工会工作一定要从自己是党领导下的群众组织这个特点出发,切切实实地为职工办事,办些具体的事,把职工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一定要维护职工的根本利益,勇敢地扶持正气,压制邪气,在社会和国家生活中起积极作用;一定要面向工厂、面向工人,密切联系群众,反映职工呼声和要求,真正成为“职工之家”。

中国工会通过端正思想路线,认真学习党中央的指示,实事求是地总结历史的和新时期的工作经验,并借鉴外国工会运动的经验和教训,对于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会的性质、职能、作用等问题日益有了正确的理解并形成共识。首先从深入批判“四人帮”对工会工作的诬蔑起步,继而全总九届二次执委会议郑重纠正过去的错误决定,宣告“文化大革命”以前,工会工作中不存在“经济主义”、“工团主义”,为工会干部解脱了长达20多年的思想压力。此后进一步认定:“维护职工的民主权利和物质利益,保障职工当家作主,应是开展工会工作的主要指导思想和突出课题。”1988年,在国家进入全面深化改革的时刻,中国工会“十一大”确定:在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中国,工会必须遵循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在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

的同时,更好地表达和维护职工群众具体利益的基本指导原则,履行维护、建设、参与和教育四项基本的社会职能,即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吸引职工群众参加改革,努力完成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代表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参与企业事业单位的民主管理;引导和教育职工提高自身的思想道德和文化技术素质。从而明确地突破了传统工会工作定式的思想禁锢。1992年,国家决定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1994年,有工会参与,国家制定了《劳动法》,目的在于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调整劳动关系,建立和维护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劳动制度。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全国总工会第十二届二次执委扩大会议决定:以贯彻《劳动法》为契机和突破口,带动工会各项工作,推动自身改革和建设,努力把工会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在国家的改革、发展、稳定中更好地发挥作用,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会工作的总体思路”。同时强调工会的基本职责是维护,即在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的同时,更好地表达和维护职工的具体利益。这是工会为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服务的主要手段。在长期曲折发展之后,树立全面、正确的工会工作指导思想,澄清长期以来困惑工会干部的关于工会工作的是非,这是新时期工会运动最重要的发展。

(二)随着全面、正确的工会工作指导思想的逐步树立以及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推进,工会工作在原有的基础上开拓进取,有新的重要发展

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保障职工在企业事业中的主人翁地位,加强企业事业的民主管理。早在1957年,在国营企业里就开始试行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作为职工参加企业管理的组织形式,但不久就由于“大跃进”、“文化大革命”等的冲击而停滞不前。1978年,邓小平在工会“九大”上致词重申:“我们所有的企业必须毫无例外地实行民主管理,使集中领导和民主管理结合起来。”在这个讲话的鼓舞下,全国总工会主动做出努力,于1981年同党中央组织部、国家经济委员会联合召开会议,制订了《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1988年,全国总工会又积极参与《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的制订,从法律上确定了国家保障职工的主人翁地位,企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并对职代会的职权作出了具体的规定。此后,在深化企业改革尤其在转换经营机制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进程中,当部分企业出现职工的主人翁地位受到各种各样的挑战时,各级工会为维护和完善职工民主管理机制进行了坚持不懈的斗争,同时积极探索和拓展各种所有制企业实行职工民主管理或民主参与以及民主监督的有效形式。1997年在党和政府的支持下开展了职代会民主评议企业领导干部的大规模活动。与此同时,在教育、科研、卫生、文化等事业单位,积极推行以职(教)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

2. 在深化改革中加强立法参与和决策参与,依法维护职工权益。改革是推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动力。在改革不断深化的过程中,工会一方面积极地教育和组织职工群众理解、参与和支持改革;另一方面针对改革引起的劳动关系等方面的调整与变化,工会加强了立法参与和决策参与,从“源头”上加大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力度,收到良好的效果。基层工会着重运用职代会加强对企业改革方案与措施的审议与监督;各级工会领导机关则加强了参与国家和地方对有关改革的法律、法规、政策、实施步骤等的制订与修订。80年代以来,工会在《宪法》、《工会法》、《劳动法》、《企业法》、《教师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许多法律的修订与制订以及拟订有关改革劳动就业、工资、养老、医疗、住房分配、失业补助等制度

的政策法规中,积极参与,为基层工会在改革中维护职工权益创造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的必要与有利条件。

3. 兴办工会的企业与事业。从 80 年代末、90 年代初以来,在国家调整经济结构与产业结构、加快发展第三产业的战略部署下,工会借此机会在以往兴办职工疗(休)养院、职工学校和工人文化宫等集体福利事业和教育文化事业的基础上,本着为改革开放、发展社会生产力服务,为职工群众服务,为推进工运事业服务的宗旨,扩大兴办了以第三产业为主体的工会企业与事业。这对于为职工多办好事实事,方便生活,缓解生活上的困难;为增强工会履行社会职能的物质基础;为安置企业富余职工和城镇待业人员,以利于企业改革的深入进行;为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尤其是职工消费合作社、住房合作社、互助保险合作社、劳动就业服务等事业,成效显著,深受群众欢迎。

4. 积极开展“送温暖”、“促进再就业”工程。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改革的深化和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一时出现了基本生活得不到保障的特困职工,尤其是下岗、失业职工的人数不断增多,严重亏损以至停产、破产、改组的企业增多,并考虑到劳动力供过于求将长期存在国情,为了维护社会的稳定,保障改革的深入进行和经济的发展,工会积极开展了“送温暖”、“促进再就业”工程。通过提供困难补助,开展职业介绍和职业培训等活动,帮助困难职工和下岗、失业职工,使他们的基本生活得到一定保障;促进下岗、失业职工分流安置和再就业的落实;注意保护老职工、女职工、劳动模范以及其他特殊群体的利益,把支持改革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统一起来。

5. 发挥工会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主要是倡导全国职工开展读书自学活动;开展以中国近代史、社会发展史、党史和工运史为主要内容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以职业道德为重点的思想道德教育;总结选树和宣传推广工人阶级在“两个文明”建设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用工人阶级的先进思想和崇高品德影响全社会,等等。

6. 从 1995 年以来,把推行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作为贯彻执行《劳动法》、实施工会工作总体思路的工作重点,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重要途径和方法。

此外,加强基层工会建设,尤其是开展建设“职工之家”的活动;为保证国民经济建设重点任务的完成,组织劳动竞赛和技术攻关的工作;加强职业安全与卫生的工作;保护女职工特殊利益的工作等也都取得了新的成就。

(三)在乡镇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私营企业开展和逐步加强工会工作

随着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以及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外商投资企业、乡镇企业和私营企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逐渐提高,这些企业的职工人数迅速增长。适应这种形势的发展,从在这些企业组建工会着手,逐步加强了那里的工会工作。乡镇企业的情况比较复杂,企业之间差别很大,需要区别不同条件提出工会工作要求。对于外商投资企业和私营企业,工会工作的重要内容是: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加强对职工的思想政治教育;既与投资者合作共事、共谋企业的发展,又监督企业认真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通过实行集体谈判和集体合同制度,建立稳定协调的劳动关系。

五、中国工会的国际活动

国际活动历来是中国工会运动的一个重要方面,因为争取工人阶级彻底解放是需要世界工人阶级团结奋斗的共同事业。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工会就同许多国家的工会互相声援、互相支持,并且先后参加红色工会国际和参与世界工会联合会的创建,加强了工会的国

际联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建国初期,以美国为首的一大批西方国家对新中国采取不承认政策,以西方国家右翼工会为主导力量的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禁止其会员组织同社会主义国家工会来往。面对这种形势,中国工会重点加强了同原苏联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工会的友好合作,积极参加世界工联的活动,尤其重视发展同亚洲和非洲民族独立国家工会的团结和合作。与此同时,始终坚持促进国际工人运动团结的一贯立场,克服重重障碍与困难,努力谋求同西方国家工会发展友好关系,并陆续同日、法、意、英、澳等国和北欧国家的产业工会、地方工会和一些全国总工会建立关系。50年代末以后,由于反对原苏联工会力图把国际工会组织变为推行原苏联外交政策的工具,并受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大论战的影响,中国工会同原苏联、东欧国家工会以及同世界工联的关系逐渐恶化。1966年中止了同世界工联的关系。60年代初,非洲兴起民族解放运动高潮。在支援非洲人民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以及支持非洲国家工会独立发展的斗争中,中国工会同非洲国家工会的关系大发展。同时通过支持拉丁美洲工人和人民的正义斗争,扩大了同拉美国家工会的友好关系。“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国工会基本上停止了国际活动。70年代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恢复了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中美关系趋向缓和,出现了西方国家同中国建交的高潮,加以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中国工会同西方国家工会的关系有了大发展。1982年以后,又陆续恢复同东欧和原苏联工会的关系,1983年恢复在国际劳工组织的活动。中国工会的国际活动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新局面。截至目前,中国工会已经同世界上1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各种不同政治倾向的工会以及3个主要的国际工会组织都建立或保持了联系。中国工会的朋友遍天下。

新中国的工会国际活动,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加强中国工人同各国工人和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与友谊,声援和支持被压迫民族的解放事业、新独立国家的建设事业以及各国工人和人民的正义斗争,坚决反对帝国主义、殖民主义、霸权主义和种族主义,坚持为世界的和平、发展与维护工人的权益而奋斗。这些活动,不断扩大中国工会在国际工运中的作用与影响,为争取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有利国际环境,为促进人类进步事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新中国工会运动的基本经验

在工人阶级取得政权以后,应当怎样开展工会工作、推进工人运动,这是实践向工人运动提出的新课题。世界工人运动至今也还没有对此提供成熟的范例。新中国建立以来,中国工会和职工群众为回答这个问题,在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和实践,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这是主要的;同时也有过失误乃至挫折。进入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以后,在邓小平理论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的指导下,我们坚持思想解放、实事求是,在新的实践基础上,对于过去存在的一些困惑和经历的曲折,有了比较清楚的认识;积极探索有中国特色工会工作新路子,取得了明显成绩。我们的基本经验有以下几点。

一、发展社会主义事业必须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工会要为贯彻落实党的这个根本指导方针做出坚持不懈的努力

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这样的社会最符合工人阶级的意愿和利益,建设社会主义是工人阶级自己的创造性事